政府采购贷产品介绍

交通银行针对政府采购供应商中的小微企业，基于采购机构或采购人与借款企业的政府采购行为及相关信息办理的，以未来应收账款作为质押、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流动资金贷款业务。

**融资模式:**

借款企业已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即将在履约后形成债权，以未来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的业务模式。该模式适用于政府采购合同明确了合同基本要素（如标的物、采购数量、采购规格、质量标准、合同金额、付款方式、付款日期、交货时间等）并符合商业惯例和行业规范，且供货、工程竣工或提供服务的期限和付款期限距贷款申请日一般不超过1年（含）的政府采购行为。